

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2021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简章

一、 医院简介

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大理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云南省职业病院是官渡区唯一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健康管理、职业病诊治为一体的省级三级甲等医院。

医院设有 33 个临床科室、8 个医技科室、28 个职能部门和 5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目前医院拥有 5 个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基地：内科、外科、妇产科、全科、麻醉科；1 个院士工作站；多个专家工作站；1 个省级研究中心；4 个省级中心；5 个培训基地；13 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医院设有内、外、妇、儿、医技、护理六个教研室和一个中心实验室，拥有齐全的教学设施和科研设施。近五年科研经费 703.1 万，国家级课题立项 5 项；省级课题立项 34 项；厅级课题立项 48 项，昆明市科技计划项目 7 项。医院与泰国清迈大学、上海市肺科医院、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与全省多家医疗机构建立联盟医院合作，是国际应急管理学会医学委员会的合作单位。

医院以“转作风、强学风、抓落实、提效率”为目标，通过精细化管理，全院职工辛勤耕耘，砥砺奋进，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持续推动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健康云南建设。

二、 培训目标

按照国家规范化培训标准和要求进行系统培训，使学员结业时具备“三甲”医院住院医师水平，经考试考核合格者取得国家统一制式

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三、培训方式

执行国家卫生计生委和云南省卫生计生委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文件和制度，在相关临床学科进行以临床实践为主的轮转培训、兼顾临床科研与教学训练。

四、招收对象

符合临床、口腔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的，高等院校医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已从事临床医疗工作并获得或具备取得执业医师资格，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以应届本科毕业生为重点，向来自县及县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委派培训对象倾斜。

五、培训时间

（一）本科和科学学位硕士应届毕业生一律培训 3 年；

（二）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已具有医学类相应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历的人员，经临床能力测评后可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接受不少于 1 年的培训。

六、招生计划

我院 2021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专业共 5 个。详见下表：

（一）急需紧缺专业：39 人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计划招生数
1	0700	全科	27（含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 21 人）
2	1600	妇产科	8
3	1900	麻醉科	4

（二）西医其他专业： 49 人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计划招生数
1	0100	内科	25
2	0900	外科	24

注：根据录取情况，可能进行补录。补录办法和报名时间另行通知。

七、报名条件

报名者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热爱医学事业，思想品德良好；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医院规定的体检要求；能坚持国家培训标准和培训基地的管理要求，完成预定周期的培训。具体为：

（一）应届毕业生条件

- 1.学历要求：符合西医类临床医师资格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内的应届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具有医学学士学位及以上），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 2.专业要求：临床医学专业毕业生应报考除口腔类别以外的其余专业；妇产、麻醉等专业毕业生应报考相对应专业。报考学员需确定所学专业能报考国家执业医师资格考试。

（二）往届毕业生条件

- 1.学历、专业及身体条件同应届毕业生；
- 2.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者（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已合格）优先。

（三）单位委培生

除符合应届、往届毕业生报名条件外，另需由送培单位与我院签署委托培训协议，并统一出具同意送培证明。

八、报名

采取网上报名（报名网址：“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yngme.haoyisheng.com，以下简称省毕教平台）和到培训基地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

（一）面向社会招收、单位委派的培训对象

1.网上报名：

- （1）**6月28日09:00至7月12日18:00**期间登录省毕教平台；
- （2）根据所报培训类别点击“住培入口”；
- （3）点击“普通学员注册”，填写信息，点击确认注册；
- （4）系统提示，恭喜你注册成功，重新登录；
- （5）输入注册时所填写的用户名、密码，点击登录；
- （6）点击右上角个人信息，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基本信息、学历信息、证书信息、其他信息），点击保存；
- （7）点击填写报名表，填写并上传照片后，点击提交。每位住培报名者最多可填报同一培训基地的3个专业志愿；选择“服从调剂”时，表明服从调剂所报考培训基地的任一培训专业。
- （8）点击打印报名表。

2.现场确认：**7月15日9:00-17:00**，报名人员须携带以下相关资料，到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昆明市北京路292号）**5号楼108室**进行现场报名资格审查和确认。

(1) 《住培报名表》一份（网报成功后打印），完成审批手续后由培训基地留存。

(2) 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3) 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的需携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4) 单位委派的培训对象除按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交由送培单位出具的委托培养函一份（原件）。

注：培训对象将报名材料按照报名表、身份证复印件、学历学位证复印件、医师资格证书复印件的顺序在左侧上下 1/4 处进行装订。

(二) 2021 届履约的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

本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由省毕业后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省毕教办）统筹安排到培训基地参加培训，分配名册已在省毕教平台公布，由各培养学校通知毕业生。未获得学历证书者，不得参加相应培训。具体操作如下：

1. 网上报名：

(1) **6 月 28 日 09:00 至 7 月 12 日 18:00** 期间登录省毕教平台；

(2) 根据所报培训类别点击“住培入口”；

(3) 点击“订单定向学员注册”，本科学员输入姓名和身份证号码，确认基本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注册；

其余操作与面向社会招收、单位委派的培训对象相同。

(三) 专硕研究生

1.统一报名：7月15日前，各培养院校将与住培衔接的2021级专硕研究生名单提供给省毕教平台。

2.网上报名：

(1) 7月19日09:00至7月26日18:00期间登录省毕教平台；

(2) 根据所报培训类别点击“住培入口”

(3) 点击“专硕研究生注册”，输入姓名和身份证号码，确认基本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注册；

其余操作与面向社会招收、单位委派的培训对象相同。

对于培养院校补录的、信息未提前录入省毕教平台的，可在“专硕研究生注册”中按照提示与省毕教平台联系，提供相关信息，待核实确认后，由省毕教平台通知学员按上述程序进行报名，打印报名表。

3.确认审核：培养院校对专硕研究生提供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核，对审核合格者在其报名表“单位或研究生培养院校审核意见”栏填写意见并盖章，培养学校和培训基地各留存一份。

(四) 有关事项

1.报名者应如实填写网报信息，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报名者承担。在网络报名截止日期前，报名者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请报名者提供准确的联系电话，以便及时联系。

2.报名者在省毕教平台上填写完报名表，点击提交后，请登录报名状态栏查看，如显示已报名，则报名成功。

3.报名者需随时关注省毕教平台中的报名状态栏，查看报名资格审核

是否通过以及相关状态。

九、录取程序

招录考核由专业笔试及综合素质面试组成，按照“公开公平、双向选择”原则择优录取培训学员。

(一) 考试：**7月16日**，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两部分，考试内容为临床综合理论、专业能力（含临床技能操作）及综合素质。

(二) 录取：根据考生笔试和面试成绩，择优录取。

(三) 被录取学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拟于7月23日前**）内进行入职体检，体检合格后由医院公布录取名单。

(四) 调剂：在招收计划剩余名额内与未被录取且服从调剂的报名人员进行沟通、考核与调剂。

(五) 根据国家和省卫生计生委相关文件规定，请报考者务必充分知晓以下重要事项：

1.根据《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实施办法（试行）》（国卫办科教发〔2015〕49号）规定，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学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录取并就读），自终止培训起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除如数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包括培训费、住宿费和生活补助费），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作为违约金一并缴入省级国库。

2.报考人员应确认其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和所报志愿，并随时关注所报培训基地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培训基地招录工作安排。招

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十、培训管理及待遇

（一）培训学员的录取专业及培训年限，以省卫生计生委公布信息为准，并作为享受财政补助资金的依据。

（二）培训学员在培期间的培训实施、培训考核、保障措施等组织管理依照《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云卫科教发〔2015〕12号）和《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执行。

（三）通过住培结业考核的培训学员，省卫生计生委颁发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并报国家卫生计生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备案。

（四）住培期间，医院为学员免费提供住宿，学员享受医院职工同等就餐待遇。

（五）自主培训学员报名参加国家明确规定的紧缺专业（全科、妇产科、麻醉科），每月发放特殊生活补助 500 元/月。

（六）除按照相关规定发放国家及省级补助外，自主培训学员、单位委培学员和临床专业硕士研究生培训满半年后发放医院绩效：

1.自主培训学员：无执业医师资格证的 800 元/月，有执业医师资格证可执业的第一年 1000 元/月，第二年 1500 元/月，第三年 2000 元/月。

2.委培学员：无执业医师资格证的 500 元/月，有执业医师资格证可

执业的第一年 500 元/月，第二年 800 元/月，第三年 1000 元/月。

3.临床专硕研究生：无执业医师资格证的 1000 元/月，有执业医师资格证可执业的第一年 1500 元/月，第二年 2000 元/月，第三年 2500 元/月。

4.自主培训学员和单位委培学员为硕士、博士的，额外给予硕士 400 元/月，博士 600 元/月。

（七）自主培训学员纳入编制外管理，医院统一购买五险一金。

（八）计划外招录学员不享受财政补助，其相关待遇由派出单位解决，或自行解决。

十一、如遇国家或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规培学员及送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

（一）医院联系人及电话：吴老师、何老师，0871-63196549

地址：昆明市北京路 292 号

（二）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

联系人及电话：杨婧婷 0871—65395838/18308725926

欢迎广大医学生报考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